

公益项目结项总结（2022）

项目名称	涵爱飞扬-聚能爱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听力语言康复研究中心
项目负责部门	教育就业部
项目负责人	段连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内容介绍：

艺术教育能够让儿童感受并喜欢环境、生活和艺术中的美，为给特殊儿童提供更好的康复和展示才能的机会与舞台，增加特殊儿童的参与感、获得感，推进特殊儿童身心全面发展，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中国狮子联会、中国听力语言康复研究中心拟合作成立“集善涵爱飞扬”少儿艺术团。艺术团将采用线上和线下并行的方式开展艺术教育和艺术活动。

二、项目执行方介绍：

中国听力语言康复研究中心（原中国聋儿康复研究中心）成立于1983年，是我国唯一一所国家级听力语言康复机构。“中心”设有听力门诊部、语言训练部，结合中国实际建立全面康复教育模式，积极开展听力语言康复科学研究。为不同年龄听障患者特别是0~6岁听障儿童提供听觉言语等领域的全面康复训练、

学前听障儿童的学前教育、融合教育、亲子教育和家长培训、咨询指导等服务。

三、项目目标：

增加特殊儿童的参与感、获得感，推进特殊儿童身心全面发展。

四、项目执行期：1年

五、项目执行地区：北京

六、项目总预算金额：30万元

二、项目实施情况

- 1、完成制定少儿艺术团组织框架、活动方式、课程类别；
- 2、完成招收少儿艺术团幼儿组团员
- 3、启动幼儿组艺术课程及相关艺术活动
- 4、启动筹划青少年组艺术课程与活动方案
- 5、制定青少年组艺术团成员招募条件和计划；
- 6、邀请专家研究制定青少年组艺术教育大纲及活动课程。

三、项目风险防范与监督检查

为保障项目规范实施，项目严格按照我会项目管理制度履行各项报批程序；业务部门定期对执行机构项目执行情况跟踪了解，及时按协议约定拨付款项，对执行机构款项使用情况予以监督，确保款项使用方向、序时进度符合要求。

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严格依照项目实施方案和协议约定开展项目，并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

开展跟踪回访等工作，如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或偏差，及时向我会汇报，及时协调解决，以保证项目执行效果。

根据我会相关项目管理要求，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随时接受我会业务部门及监管部门监督。